收文	日期	年　月　日	郵寄■
	字號	字第　號	自領□

參考範例

地政士開業及變更登記申請書

(1)受理機關：新北㊣、縣（市）政府

(2)申請事由登記	■開業登記 □事務所自＿＿＿＿＿＿市、縣(市)遷入			□加註延長有效期限 □事務所名稱變更 □事務所地址變更 □共同執業人異動 □其他	原因	
	□開業執照換發 □開業執照補發 □開業執照註銷	原因				

(3)附繳文件

1. ■身分證明文件影本1份
2. ■地政士或土地登記專業代理人證書及其影本1份
3. ■最近1年內2吋半身照片1式2張
4. □內容變更證明文件＿＿＿＿份
5. □原地政士(土地登記專業代理人)開業執照1份
6. ■執照費新臺幣1000元現金或郵政匯票1張
7. □最近4年內完成專業訓練30小時以上或與專業訓練相當之證明文件＿＿＿＿份

(4)開事務業所	名　稱	○○○地政士事務所	地址	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1段○○號○樓
	電　話	02-0000-0123	行動電話	0932-111-555
	傳　真	02-0000-0456	電子郵件信	
(5)申請人	證書字號	(○○)台內地登字第○○○○○○號	學　歷	大學畢
	中文姓名	○○○　（範例：李大華）	經　歷	
	英文姓名	○, ○- ○(範例：LI, TA-HUA)	戶籍地址	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1段○○號○樓
	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	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	通訊地址	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1段○○號○樓
	性　別	■男 □女　出生日期 ○○年○月○日		
(6)共同執業人	證書字號	(　)台內地登字第　號	學　歷	
	中文姓名		經　歷	
	英文姓名		戶籍地址	
	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		通訊地址	
	性　別	□男 □女　出生日期 年　月　日		

(7)聲明事項

1. 申請人（及共同執業人）確無地政士法第11條第1項各款情事。
2. 申請人所填資料及附繳文件均為真實，如有不實，願負法律責任。

中華民國○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　申請人：○○○　簽章

擬辦		批示			
開業執照字號		核發日期		印製編號	

申請案編碼:100130，公告期限：5天　(民)地地籍02-(民)表一參考範例